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金新农
股票代码:002548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州湾区金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3号1901 02-06A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3号高德置地广场(秋)E座19楼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协议转让)

签署日期:2019年1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 义

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以下含义:

上市公司/金新农/目标公司	指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成欣农	指	舟山大成欣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报告书/本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湾区金农	指	广州湾区金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湾区产融	指	粤港澳大湾区产融投资有限公司
湾区联控	指	粤港澳大湾区联合控股有限公司
惠农投资	指	湾区产融惠农投资(广州)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拟协议受让大成欣农所持有的94,000,000股上市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4.70%)
股权转让合同	指	大成欣农与湾区金农及陈俊海、王坚能于2019年1月11日签署的《股权转让合同》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财务顾问/收购方财务顾问/民生证券	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格式准则第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格式准则第16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GP	指	普通合伙人
LP	指	有限合伙人

本报告书中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

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广州湾区金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CKQ6D1N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湾区产融惠农投资(广州)有限公司(刘焕良)
注册资本	125,1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8年12月25日
合伙期限	2018年12月25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3号1901之自编02单元(仅限办公)
经营范围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
通讯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3号高德置地广场(秋)E座19楼
通讯方式	020-2818081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合伙人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合伙人及认缴出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合伙人及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粤港澳大湾区联合控股有限公司	125,000	99.92 %	有限合伙人
2	湾区产融惠农投资(广州)有限公司	100	0.08%	普通合伙人
	合计	125,100	100.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控制关系结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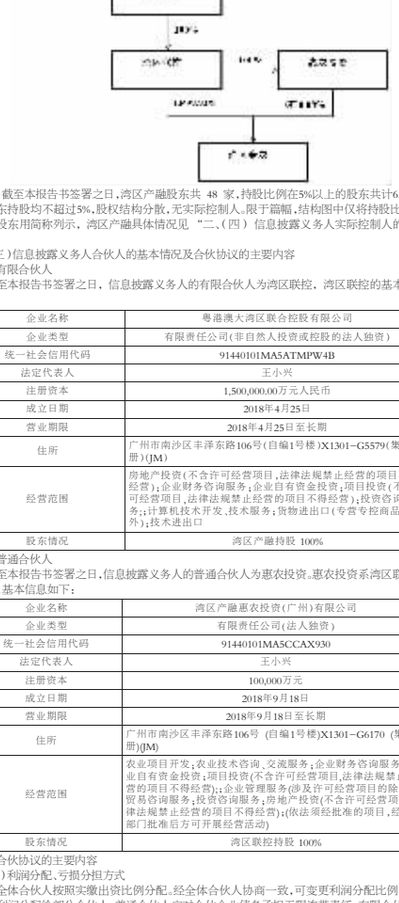

注: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湾区产融股东共 48 家,持股比例在5%以上的股东共计6名,其他42家股东持股均不超过5%,股权结构分散,无实际控制人。限于篇幅,结构图中仅将持股比例在5%以上的股东用简称列示,湾区产融具体情况见“二、(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合伙人的基本情况及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1、有限合伙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有限合伙人为湾区联控,湾区联控的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粤港澳大湾区联合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ATMPW4B
法定代表人	王小兴
注册资本	1,500,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8年4月25日
营业期限	2018年4月25日至长期
住所	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106号(自编1号楼)X1301-G5579(集群注册)(JM)
经营范围	房地产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企业财务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投资咨询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
股东情况	湾区产融持股 100%

2、普通合伙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普通合伙人为惠农投资。惠农投资系湾区联控全资子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湾区产融惠农投资(广州)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CCAX930
法定代表人	王小兴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8年9月18日
营业期限	2018年9月18日至长期
住所	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106号 (自编1号楼)X1301-G6170 (集群注册)(JM)
经营范围	农业项目开发;农业技术咨询、交流服务;企业财务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贸易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房地产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湾区联控持股 100%

3、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1)利润分配、亏损分担方式

由全体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分配。经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可变更利润分配比例,但不得将全部利润分配给部分合伙人。普通合伙人应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有限合伙人以认缴出资额为限承担责任。

(2)合伙事务的执行

必须由普通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事务,不得对外代表有限合伙企业。

经全体合伙人决定,委托壹个合伙人为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该合伙人应按照合伙协议或全体合伙人的决定执行事务,其他合伙人不再执行合伙企业事务。

不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有权监督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的情况。执行事务合伙人应当定期向其他合伙人报告事务执行情况以及合伙企业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其执行合伙事务所产生的收益归合伙企业,所产生的费用和亏损由合伙企业承担。

作为合伙人的法人、其他组织执行合伙事务的,由其委派的代表执行。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合伙人,对外代表合伙企业,执行合伙事务;受委托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不按照合伙协议的决定执行事务的,其他合伙人可以决定撤销该委托。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事务,不得对外代表有限合伙企业,有《合伙企业法》第六十八条规定的行为,不视为执行合伙事务。

执行合伙事务人未按照合伙协议或者全体合伙人的决定执行事务,给合伙企业或者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执行事务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

(一)未履行出资义务;

(二)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给合伙企业造成损失;

(三)执行合伙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

(四)发生其他《合伙企业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或本合伙协议约定的除名事由。

对执行事务合伙人的除名决议应当书面通知被除名人。被除名人接到除名通知之日,除名生效,被除名人退伙。

更换执行事务合伙人,须由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更换由执行事务合伙人自行做出,但在做出后须告知其余合伙人。

(3)入伙与退伙

新合伙人入伙,需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依法订立书面入伙协议。订立入伙协议时,原合伙人应当向新合伙人如实告知原合伙企业的经营状况和财物状况。

入伙的新合伙人与原合伙人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责任。新普通合伙人对入伙前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新入伙的有限合伙人对入伙前有限合伙企业的债务,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承担责任。

有限合伙人在不给合伙企业事务执行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况下,可以申请退伙,但应当提前三十日通知其他合伙人,合伙人人数低于2个时,合伙企业自行终止进入清算。

合伙人违反《合伙企业法》第四十五、或四十六条规定退伙的,应当赔偿由此给合伙企业造成的损失。

普通合伙人有《合伙企业法》第四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和有限合伙人有《合伙企业法》第四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三项至第五项所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伙。

合伙人有《合伙企业法》第四十九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

普通合伙人退伙后,对基于其退伙前的原因发生的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退伙时,合伙企业财产少于合伙企业债务的,该退伙人应当依照合伙协议第十一条的规定分担亏损。有限合伙人退伙后,对基于其退伙前的原因发生的有限合伙企业债务,以其退伙时从有限合伙企业中取回的财产承担责任。

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普通合伙人可以转变为有限合伙人,或者有限合伙人可以转变为普通合伙人。

有限合伙人转变为普通合伙人的,对其作为有限合伙人期间有限合伙企业发生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普通合伙人转变为有限合伙人的,对其作为普通合伙人期间合伙企业发生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4)争议解决办法

合伙人履行合伙协议发生争议的,合伙人可以通过协商或者调解解决。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以按照合伙协议约定的向合伙企业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5)合伙企业的解散与清算

合伙企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解散:

(一)合伙期限届满,合伙人决定不再经营;

(二)合伙协议约定的解散事由出现;

(三)全体合伙人决定解散;

(四)合伙人已不具备法定人数满三十天;

(五)合伙协议约定的合伙目的已经实现或者无法实现;

(六)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原因。

合伙企业清算办法应当按《合伙企业法》的规定进行清算。

清算期间,合伙企业存续,不得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动。

合伙企业财产在支付清算费用和职工工资、社会保险费用、法定补偿金以及缴纳所欠税款、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依照合伙协议第十一条的规定进行分配。

清算结束后,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在十五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报送清算报告,申请办理合伙企业注销登记。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有限合伙人为湾区联控,普通合伙人为湾区联控的全资子公司惠农投资。湾区联控为湾区产融的全资子公司。湾区产融系为助力粤港澳大湾区国家战略,响应党的十九大深化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号召,践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促进金融和实体经济良性循环的要求,由广东省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广东省商业联合会共同发起,由 48 家境内外优质上市公司、民营龙头企业共同出资设立的大型企业。

1、湾区产融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粤港澳大湾区产融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APB7Y43
法定代表人	朱奕龙
注册资本	40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8年01月17日
营业期限	2018年01月17日至长期
住所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东坑三横中路1号2幢1507号
经营范围	企业财务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房地产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

2、湾区产融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湾区产融股东为48家企业,股权结构分散,根据股东名册并进行相应查询,持股比例在5%以上的股东共计6名,基本情况如下:

(1)广州产融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额 75.50亿元,占股权比例18.88%。

企业名称	广州产融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AQ91WXM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州正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孙晓琴)	
成立日期	2018-02-12	
营业期限	2018-02-12 至 无固定期限	
住所	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106号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服务;股权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情况	合伙人名称及持有份额比例	实际控制人
	河南世纪阳光财富管理有限公司,33.82%	许喆
	浙江国城控股有限公司,20.93%	吴城
	上海棋银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9.66%	王伟
	成都巨龙投资有限责任公司,9.66%	王磊
	禾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9.66%	陈乐田
	安徽绿绿农业科技有限公司,9.66%	王汝水
	北京怡和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3.22%	季永亚
	广州市创举投资有限公司,1.61%	郑爱花
	广州市鼎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1.61%	陈健强、冯毅
	广州正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0.16%	代伊博、孙晓琴
注:	广州产融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因为湾区产融作为有限责任公司,根据现行规定股东不得超过50个,而为超出部分股东设立的合并入股平台。合伙人会议决策按各自实缴出资比例分别行使表决权,过半数或三分之二表决权通过。	

(2)广州硕昊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额30.00亿元,占股权比例7.50%。

企业名称	广州硕昊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AR3Y4XX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州汇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王小兴)
成立日期	2018-03-21
营业期限	2018-03-21 至 无固定期限
住所	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106号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管理;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王小兴、代伊博

(3)浙江国城控股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23.00亿元,占股权比例5.75%。

企业名称	浙江国城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100MA2A0QRN01
法定代表人	吴城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09-26
营业期限	2017-09-26 至 9999-09-09
住所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城北街368号绿谷信息产业园绿谷一号楼2002-2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矿业投资,房地产投资,矿产品及金属国内贸易,国家准许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吴城

(4)美好家园养老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21.00亿元,占股权比例5.25%。

企业名称	美好家园养老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068168280Y
法定代表人	罗华刚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05-08
营业期限	2013-05-08 至 无固定期限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沿江东路408号港口中心裙楼第五层整层之自编一号
经营范围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物业管理;精神康复服务;医疗用品及器材零售(不含药品及医疗器械);家庭服务;健身服务;药品研发;酒店住宿服务(旅业);餐饮配送服务;护理机构服务;老年人、残疾人养护服务;专科医院;疗养院;门诊部(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苏如春

(5)广州安鑫富泰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20.00亿元,占股权比例5.00%。

企业名称	广州安鑫富泰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EU811W
法定代表人	余恩华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09-13
营业期限	2016-09-13至 无固定期限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广园西路121号安华美博城C座四层001铺
经营范围	投资咨询服务;市场调研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受金融企业委托提供非金融企业务务;代办按揭服务;房地产估价;贸易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企业信用信息的采集、整理、保存、加工及提供(金融信用信息除外);企业信用评估评级服务;为中小企业提供信用担保;投标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王福官

(6)广州市敏捷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20.00亿元,占股权比例5.00%。

企业名称	广州市敏捷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3766127353
法定代表人	谭月华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4-08-18
营业期限	2004-08-18 至 无固定期限
住所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市广路钟三路段9号A-8房
经营范围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谭汇川

3、湾区产融其余42家股东组成及出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亿元)	股权比例	实际控制人
7	广州业利隆实业有限公司	15.00	3.75%	陈国权
8	广东中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5.00	3.75%	陈岩
9	广东恒兴集团有限公司	15.00	3.75%	陈丹
10	广州丰乐燃料有限公司	12.50	3.13%	张大林
11	君华集团有限公司	12.50	3.13%	张劲
12	广州硕昌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2.50%	王小兴、代伊博
13	中国香港投资有限公司(China Hong Kong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6.50	1.63%	蔡志坚
14	深圳市同启承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00	1.50%	杨永珍
15	深圳华宝信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0	1.50%	魏克龙
16	中呈资本(深圳)有限公司	6.00	1.50%	朱奕龙
17	惠州市鑫月实业有限公司	6.00	1.50%	张锐
18	深圳市美林实业有限公司	6.00	1.50%	林晓辉
19	广东信盈投资有限公司	6.00	1.50%	林冶平
20	广州南国投资有限公司	6.00	1.50%	李玉珍
21	广州建地投资有限公司	6.00	1.50%	高雅
22	佛山蓝宝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00	1.50%	邓能华
23	广东盛迪嘉集团有限公司	6.00	1.50%	张伊提
24	广州市方圆金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	1.25%	张清
25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	0.75%	北京市海淀区国资委
26	广州市太阳城集团有限公司	3.00	0.75%	廖裕就
27	广州市上锋贸易有限公司	3.00	0.75%	蓝秀华
28	腾邦集团有限公司	3.00	0.75%	钟百胜
29	广州中冶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现在名称:广州建融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00	0.75%	朱川
30	广州市新源畔鞋材皮革五金批发广场有限公司	3.00	0.75%	刘穆龙
31	广州九洲控股有限公司	3.00	0.75%	蔡贵深
32	深圳前海灿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	0.75%	陈江洪
33	深圳市泰康投资有限公司	3.00	0.75%	刘展栋
34	深圳市壹佰兆投资有限公司	3.00	0.75%	徐桂荣
35	广州华新集团有限公司	3.00	0.75%	冯耀良
36	广东鸿粤汽车销售集团有限公司	3.00	0.75%	陈相宇
37	广州市美林蓝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00	0.75%	刘远炳
38	广州长隆集团有限公司	3.00	0.75%	苏志刚
39	佛山市东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	0.75%	钟流汉
40	广州市金宏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	0.75%	卢栋
41	广州汇星文化有限公司	2.00	0.50%	廖振伟
42	广州家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	0.50%	熊青
43	广州百旺投资有限公司	2.00	0.50%	古广玲
44	苏州永灏投资有限公司	1.00	0.25%	陈传进
45	河北屹立投资有限公司	1.00	0.25%	王军
46	春江集团有限公司	1.00	0.25%	张洪梅
47	广州市弘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	0.25%	陈昭选
48	广州市鸿汇投资有限公司	1.00	0.25%	曾伟澎

4、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的分析

(1)湾区产融股权结构较为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湾区产融是由广东省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广东省商业联合会共同号召各家境内外优质上市公司、民营龙头企业共同出资设立的。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湾区产融股权结构一直维持比较分散的状态。目前,湾区产融共有48名股东,持股比例在5%以上的股东共计6名,分别为广州产融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18.88%,广州硕昊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7.50%,浙江国城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5.75%,美好家园养老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5.25%,广州市敏捷投资有限公司和广州业利隆实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各为5%。

其中第一大股东广州产融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因为陆续加入股东的数量超出了现行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不得超过50个的规定,而设立的超出部分股东的合并入股平台,合伙人会议决策按其各自实缴出资比例分别行使表决权。因此,湾区产融任何一名股东所持股权比例均没有绝对优势,且股东之间没有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上述主要股东对湾区产融均不形成控制,湾区产融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湾区产融单一股东无法控制股东会

根据《公司法》和湾区产融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作出会议决议,普通决议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审议通过,特别决议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因此,湾区产融任何单一股东均无法控制股东会或对股东会作出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

(3)湾区产融单一股东无法控制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首届董事会董事由单独或合计代表公司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名,由股东会表决产生。湾区产融的各位股东均按照各自的表决权参与了董事的选举的投票表决。董事会成员的任免由股东会以普通决议通过。湾区产融任何单一股东均没有能力决定半数以上董事会成员的选任。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特别事项,须经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二通过;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因此,任何单一股东均无法控制湾区产融董事会。

综上,湾区产融的股权结构较为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企业及主营业务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控制的主要企业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成立于2018年12月25日,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所控制的主要企业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执行合伙人惠农投资的控股股东是湾区联控。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惠农投资外,湾区联控所控制的其他主要企业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湾区产融咨询(广东)有限公司	2018-09-05	5,000	100%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企业财务咨询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商务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龙川县鸿儒实业有限公司	2013-02-06	3,000	100%	房地产开发;林木种植、销售;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州优财互联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7-06-29	845	100%	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房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企业信用信息的采集、整理、保存、加工及提供(金融信用信息除外);企业信用评估评级服务;企业信用咨询服务;担保服务(融资性担保除外);开展个人置业贷款担保业务(融资性担保除外);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科技中介服务

湾区联控的控股股东是湾区产融。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湾区联控外,湾区产融所控制的其他主要企业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广州大湾融惠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018-05-28	10,000	100%	股权投资;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咨询服务;房地产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财务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湾区产融投资(广州)有限公司	2018-08-11	100,000	100%	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企业财务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房地产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大湾产融城乡投资(广州)有限公司	2018-04-18	300,000	100%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房地产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房地产咨询服务;企业财务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粤港澳大湾区产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8-06-26	1,000,000	100%	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土地评估;房地产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企业财务咨询服务;房地产咨询服务;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土地整理、复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粤港澳大湾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8-06-13	100,000	100%	融资租赁服务;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外商投资企业需持批文、批准证书经营);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外商投资企业需持批文、批准证书经营)
广州凯豪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18-04-18	4,999	100%	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新媒体产业园的投资、招商、开发、建设;文化产业园的投资、招商、开发、建设;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房地产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公共关系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策划创意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企业财务咨询服务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成立于2018年12月,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实际开展业务,暂无财务数据。

(二)湾区联控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

湾区联控成立于2018年4月,为湾区产融旗下专注于投资领域的投资运营平台,致力于对战略新兴产业链与重点行业进行投资,推动传统企业转型升级,培育创新企业发展社大。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1月30日
总资产	323,815.14
总负债	105,268.12
净资产	218,547.03
资产负债率(%)	32.51
项目	2018年4月-11月
营业收入	13,396.86
营业利润	11,396.04
利润总额	11,396.04
净利润	8,547.03
净资产收益率(%)	3.91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湾区产融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

湾区产融成立于 2018 年 1月17日,以“一核五翼”为发展战略,即以产融结合为核,以湾区产投、湾区城乡、湾区金服、湾区普惠、湾区海外为翼,凭借平台优势,在金融服务、产业升级、城市发展、科技创新、环保治理、军民融合、文旅发展、医疗健康等领域,实现股东资源优势互补,助力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其中,湾区产投板块致力于对战略新兴产业链与重点行业进行投资,推动传统企业转型升级,培育创新企业发展社大;湾区城乡板块致力于参与城市更新、三旧改造项目,积极助力住房租赁市场化、专业化发展,以科技园区作为科技创新的载体,带动大湾区科技创新腾飞;湾区金服板块致力于发挥境内外资源优势,将粤港澳三地产融资源有机结合,以国际化、创新性的资本运作平台,吸引全球资源、创新融资渠道、服务实体经济,助推大湾区产融事业蓬勃发展;湾区普惠板块致力于带动消除大湾区城乡发展的不平衡,积极投身乡村振兴建设和精准扶贫,积极建设特色小镇与绿色农业,加强大湾区与粤东西北地区的沟通联系,带动产业转移,促进经济发展。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1月30日
总资产	1,306,666.40
总负债	245,588.79
净资产	1,061,075.62
资产负债率(%)	18.80
项目	2018年4月-11月
营业收入	21,511.30
营业利润	22,163.24
利润总额	22,167.49
净利润	16,625.62
净资产收益率(%)	1.57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是否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身份证号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刘焕良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130282198211264219	中国	中国	无
黎丽	财务负责人	440803198401132444	中国	中国	无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述人员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亦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湾区联控和湾区产融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决策程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利于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有利于全体股东权益的原则,优化上市公司业务结构,改善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提升上市公司价值。

二、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比例为24.70%。为加强控制权,未来12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合法合规且不违背相关规则和承诺的前提下,拟通过多种方式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包括受让舟山大成欣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部分上市公司股份及金新农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等。

如果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会转让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所履行的决策程序

2018年12月6日,湾区联控的唯一股东湾区产融作出股东决定,同意授权收购